

# 沧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上接第十三版）

完善社会福利制度。加强社会关爱，完善农村留守儿童、留守妇女、留守老人关爱服务体系。强化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加快特殊教育事业发展，提高特殊教育整体水平。完善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巩固提升“六个全覆盖”“三个常态化”，完善退役军人优抚安置和待遇保障制度，加强优抚安置保障服务。大力推进殡葬改革，提升殡葬服务保障能力。

## 第七节 发展其他社会事业

积极发展妇女儿童事业，促进青年优先发展，推进青少年、红十字、残疾人等社会事业协调均衡发展。

增强生育政策包容性。加强生育配套政策储备研究，促进生育政策与相关经济社会政策衔接，进一步推动落实产假、哺乳假等制度。探索推进生育成本社会化，发展普惠托育体系，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提高人口素质。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积极构筑政府推动、社会参与、家庭为主、托育补充的服务供给体系，支持指导家庭婴幼儿照护，扶持推动社区婴幼儿照护，支持社会力量开展多种形式照护服务，促进发展普惠性托育服务。积极构建按政策生育的制度体系，强化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推进母婴设施建设，加强生育全程基本医疗保障服务。加强人口统计，推进人口基础信息共享。

促进青年发展。坚持党管青年、青年优先发展。围绕思想道德、教育、健康、婚恋、就业创业、文化、社会融入与社会参与、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社会保障等十大领域，促进青年高质量发展。实施青年思想引领工程，加大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力度，加强青少年社会工作人才建设，开展青年信用诚信体系建设，分层分类构建面向青年的思想引导教育体系。实施青年发展促进工程，搭建青年就业创业创优政策体系。加强青年心理健康教育和服务，对残疾青年、贫困家庭青年等群体加强服务保障。加强城市随迁子女、留守儿童子女等困难帮扶和专业服务。完善联系机制和交流机制，引导青年有序参与政治生活和社会公共事务，在推动社会治理现代化进程中发挥生力军作用。

保障妇女儿童权益。坚持男女平等、儿童优先，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保障男女两性平等获得各项权益和参与社会事务，促进妇女儿童全面发展，让尊重和关爱妇女儿童成为国家意志、公民素养和社会风尚。重视妇女人才的培养使用，提高妇女参政比例。落实直接联系妇女群众制度，加强妇女之家、儿童之家建设，构筑妇女群众参与共建共治共享基层治理的平台。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推进未成年人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发展残疾人事业。坚持弱有所扶原则，完善残疾人帮扶制度和服务体系。促进城乡残疾人就业创业，提高残疾人参与经济社会发展事业能力。推动残疾人基本服务均等化、帮助残疾人过上更好更有尊严的生活。保障残疾人权利，为残疾人提供无障碍环境和便利化条件。发展助残志愿服务，加强和改进残疾人帮扶，增强基层为残疾人服务能力。发挥残疾人的主体作用，激励广大残疾人增强自我发展能力，广泛参与社会生活。

## 专栏12 重大民生工程

- 1.就业创业服务。建立完善就业失业管理和服务制度，加大转岗转业培训力度，落实企业吸纳资金补贴，提供全方位公共就业服务。开展创业孵化基地提升工程，推动以创业带动就业。开展各种形式对接会、招聘会，以直播带岗、就业导引、就业见习、公益性岗位等多种方式，引导促进劳动者积极就业，每年组织各类招聘活动500场以上。力争到2025年，全市新增城镇就业人数比2020年翻一番。
- 2.社会保险扩面提升。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实行养老、失业、工伤保险三险联动，坚持社保、就业、劳动关系、监察执法四管齐下，实现与税务、财政、市场监管等部门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依法依规将未参保单位和人员纳入参保范围，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
- 3.现代教育扩容提质。支持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扩容提质、城镇中小学校扩容改造，推动新建小区按人口规模配建中小学。实施教师队伍素质提升计划。建设一批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中心和教学实践基地。
- 4.医疗保障体系建设。稳步推进市人民医院东院区建设，争创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支持县级医院提标扩能，达到城市三级医院基本硬件要求。
- 5.公共卫生防控救治能力提升。稳步实施市传染病医院、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项目。建设符合“三区两通道”设计要求的传染病医院或相对独立的综合性医院传染病区。支持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现代化建设，力争各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基础设施100%达标。

## 第十三章

### 科学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平安沧州建设再上新台阶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全过程，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沧州”，以沧州之稳拱卫首都安全。

#### 第一节 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

完善安全发展体制机制，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积极稳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筑牢国家安全屏障。

加强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严格落实国家安全责任制，建立健全国家安全风险研判、防范协同、防范化解机制，提高防范化解和抵御安全风险能力。加快构建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体系，坚决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和制度安全，严防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加强意识形态安全，旗帜鲜明反对和抵制错误思潮。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增强人民国家安全意识，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

确保粮食安全。保障粮食安全，建立健全粮食“产购储加销”体系，完善粮食储备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开展粮食节约行动，增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储备安全保障能力。保障能源安全，建立政府能源战略储备、企业社会责任储备和生产经营库存有机结合、互为补充的能源储备体

系，加快建设应急储气设施。保障金融安全，依法稳妥有序处置存量金融风险，有效防控新增金融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维护水利、供水、交通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强化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确保生态安全 and 生物安全，维护新型领域安全。

保障网络安全。建立健全科学完善的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完善网络安全管理制度，深入贯彻落实《网络安全法》和《河北省电信设施建设和保护条例》，确保信息通信基础设施不被破坏，网络安全稳定运行。加强网络安全标准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网络安全态势感知技术体系，加强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站、数据安全、个人信息安全等保障。建立健全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开展APP违法违规采集、存储和使用个人信息专项治理行动。加强网络空间防护能力和监管手段建设。

推动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落实党管武装、党委议军制度，做好“双拥共建”工作。推动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发展壮大国防科技工业，推进驻沧部队保障社会化，深化军地资源共享和双向支撑拉动。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加强人民武装、经济装备、交通战备等动员能力建设，打造国民经济动员信息平台，加强民兵预备役队伍和新型专业保障队伍建设。加强国防动员与应急管理体制有效衔接，完善军地应急沟通协调机制，推动军地应急训练条件开放共享，做好应急救援物资装备、救援力量需求对接和能力保障。大力推进人民防空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着力构建军地联合、统一高效的指挥体制，科学规划城市人口疏散地物建设，有计划组织开展疏散掩蔽演练。按照地上与地下相配套、专用与兼用相结合的原则推进民用建筑地下防空设施建设，保持人防工程建设面积与城市人口增长相适应。立足综合防卫管控，全面加强海防体系建设。打破从服务国防军队建设、“一国两制”、祖国统一和外交大局。支持和维护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坚决服务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和祖国统一，高度警惕和坚决遏制“台独”分裂活动。服从国家总体外交，深化对外交流合作，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力量。

## 第二节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依法维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加强应急管理信息化综合应用平台建设，持续开展危险化学品、交通、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严防较大事故。建设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数据采集工程，将企业和周边各类型信息纳入管理，进一步提升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能力。到2025年，安全生产综合管理能力显著提升，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进一步有效遏制，安全生产事故死亡率明显下降。

保障食品药品安全。深化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健全食品药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实施食品药品安全放心工程，强化源头治理和全过程监管，深入开展产地环境净化、校园食品安全守护、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治理、保健食品行业清理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改革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制，健全追溯机制，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强化科技支撑，构建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风险防控机制。

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建设功能完善、综合集约的防灾减灾体系。完善自然灾害预防体系，提升洪涝干旱、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标准，加强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提高风险早期识别和预报预警能力。完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市级应急救援基地、市县两级指挥调度信息网络平台和区域性物资装备储备仓库。统筹各类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完善应急响应体系，构建灾害综合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形成各方齐抓共管、协同配合、联防联控的工作格局。

## 第三节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坚持专项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源头治理有机融合，防治并举、标本兼治，增强社会治理整体性和协同性，提升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完善社会矛盾化解体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平安村庄（社区）联动联创等活动，将各类重大矛盾风险防范在源头、化解在萌芽状态。健全完善重大决策、重大项目、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做好涉军、涉众、涉房等利益诉求群政策落实、帮扶解困、教育稳控，压实属地和属事部门“稳控”“化解”双重责任，维护正常信访秩序。推进信访工作制度改革，规范群众来信来访受理制度，建设市县两级视频接访系统，完善领导干部包联化解信访矛盾制度和“信访接待日”制度，实现群众“最多访一次”。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体系，完善人民调解组织网络，加强诉调对接、律师调解，推进行业性专业性调解组织发展。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加强社会心理服务队伍和机构建设。

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坚持人防管控建并举，建立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机制，创新完善打击犯罪新机制，做大做强情报指挥中心、合成作战中心、图侦中心、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严厉打击整治严重暴力、涉枪涉暴、电信网络诈骗和“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各类违法犯罪活动。推进“三道防线”和检查站智慧化、规范化建设，优化城区警务站布局，健全分析研判、实战指挥、部门联动工作运行机制。依托全市“视频云”整体设计架构，加快推进县级“雪亮工程”建设和应用，深化智慧平安社区、智慧交管建设，构建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打造点线环面布局均衡、网上网下交汇融通、人防物防技防有机结合的一体化治安防控新格局。推进派出所“一室两队”建设，落实一村（社区）一警（辅警），加强村（社区）治保会和专兼职治安巡防队伍建设。推进县级特巡警队伍建设，打造结构优化、功能互补、一体运作、协调高效的特巡警力量体系。深化网络安全防控体系建设，依法打击政治谣言、有害信息和各类网络违法犯罪。加强法院、医院、市场及周边治理。健全寄递物流、3D打印、无人机、网约房、网约车等新兴业态安全风险治理机制。深入推进禁毒人民战争，进一步完善毒品问题治理体系。强化对社区矫正、刑满释放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人群服务管理。

完善公共安全管理体系。完善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化解机制，全面落实公共安全属地责任、部门责任、企业责任，建立行业安全稳定风险评估、化解和管控制度，着力构建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

应急管理体制，形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加强道路交通、危爆物品、大型活动、特种行业智慧监管，实现全流程、全环节、全要素精准掌控。

完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完善市级统筹协调、县级组织实施、乡镇（街道）具体落实、社区治理机制，把党支部建在网格上、党组织嵌入各类社会基层组织，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构建社区管理和服务机制，整合审批、服务、执法等方面力量，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更好提供精准化、精细化服务。发挥群团组织、社会组织作用，发挥行业协会商会自律功能，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夯实基层社会治理基础。

## 专栏13 社会治理重点工程

- 1.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搭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大数据平台和实战应用平台，建设治安防控信息系统。高质量高标准建设“三道防线”、检查站和城区警务站，推广智慧安检、指挥巡控应用。
- 2.智慧交管建设。建设人车路智能感知前端，织密道路交通科技防控网；建设智慧交管大脑和一体化指挥平台；建立并深化智慧交管应用体系。
- 3.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建设市应急指挥中心，配套应急指挥调度信息系统和应急指挥救援、物资、器材，提升全市突发事件应对处置效能。
- 4.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建设。建设沧州市网络安全态势感知平台，提升网络安全事件分析与感知能力，为网络强市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 5.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建设沧州主城区应急救援指挥平台，4个应急救援协作区，2个应急救援基地，1个市级应急救援装备物资储备中心，4个县级应急救援物资装备储备中心。按照国家标准建设一批示范性应急避难场所、加快沧州市物资储备中心建设，建设救灾物资储备仓库、应急抢险物资储备仓库、日用消费品配送中心以及军民融合区域配送中心。
- 6.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能力提升。95%的县乡建立较为完善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提升市县食品药品检验所综合能力，推动市检验所建成省级示范站所和科普教育示范基地。
- 7.智慧气象保障。加强地空天一体化智能气象感知网和气象预报核心能力建设，完善气象台站功能，开展智慧气象服务示范。
- 8.“智慧海洋”工程。加强海洋交通、渔业、气象等管理系统协同，强化智能化应急服务，提高海洋政务综合管理和信息资源服务水平。

## 第十四章

### 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始终，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凝聚形成推动发展的强大合力，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提供有力的政治保障、法治保障和体制机制保障。

#### 第一节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贯彻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把党的领导贯彻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各方面。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政治立场，加强对党忠诚教育，推动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同一切偏离“两个维护”的错误言行作斗争。完善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省委工作要求落实机制，严格请示报告制度，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相结合，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见成效。加强和改进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发挥领导干部表率作用。认真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持续推进“严细深实快”作风教育，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健全干部理论培训常态长效机制，提高政治能力、调查研究能力、科学决策能力、改革攻坚能力、应急处突能力、群众工作能力、抓落实能力。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制度，落实党委（党组）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纪委监委监督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把基层党建与乡村振兴战略等重点任务紧密结合，持续抓好基层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选好配强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加快干部年轻化进程，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深化常态化政治性警示教育，加强政治巡视巡察，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坚持把监督贯穿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把完善权力运行和监督制约机制作为实施规划的基础性建设，构建全覆盖的责任制度和监督制度，与规划实施一起研究部署、一起组织推动、一起检查落实，使监督融入“十四五”规划之中。发挥纪检监察机关专责监督作用，紧盯重点人、重点事，加强对规划实施监督。以党内监督为主导，不断完善权力监督制度和执纪执法体系，各种监督协调贯通，形成常态长效的监督合力。充分发挥监督在基层治理中的作用，推动监督落地，让群众参与到监督中来，促进权力依法依规行使，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 第二节 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建设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

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提高人大履职能力，增强人大整体能效。依法行使监督权，改进监督工作方式方法，保证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得到依法正确行使，保证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障。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联系，健全代表联络机制，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健全人大组织制度、选举制度和议事规则，完善论证、评估、评议、听证制度。适当增加基层人大代表的数量，加强基

层人大及其常委会建设。

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加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建设，提高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水平，更好凝聚共识。健全中国共产党与民主党派之间相互监督机制，建立健全政协协商的机制程序，推动执政党建设与参政党建设相互促进，完善支持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履行职能方法。

广泛凝聚社会各界力量。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全面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依法治理民族事务，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做好对口支援新疆工作。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提高基层治理水平。完善统战工作格局，发挥统一战线凝心聚力的优势和作用。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持续深化宗教治理，扎实开展“双创四进”，完善“三项制度”。加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建设，健全联系广泛、服务群众的群团工作体系。

#### 第三节 建设法治沧州

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方略，坚持依法治国、依法行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大力提升法治沧州建设质量和水平。

加强地方法治。坚持立法与改革相衔接、与发展相促进，突出地方特点，加强在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方面制定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加强对党中央重大决策和省委工作要求的研究，及时转化为规范性文件，充分发挥立法对改革发展的引领和推动作用。健全立法工作机制，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立改废释并举，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切实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

建设法治政府。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加强重大决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最大限度减少不必要的行政执法事项。探索实行跨领域跨部门综合执法，推进乡镇街道综合执法改革。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执法自由裁量权，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健全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机制，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深入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

保证公正司法。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符合司法规律的审判权、检察权运行机制，全面提速司法能力、司法效能和司法公信，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拓展司法公开广度深度。完善案件繁简分流机制、审判权力运行机制、审判监督管理机制。深化执行体制机制改革，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强化对检察权运行的监督制约，深化办案规范化建设，全面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完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机制，推动公益诉讼工作创新发展。

建设法治社会。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培育全社会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加强宪法教育，完善监督实施制度，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尊严、权威。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加强民法典普法工作，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等法治创建活动。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整合法律服务资源，加快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完善法律援助制度，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积极发展涉外法律服务。

#### 第四节 加强规划实施管理

加强政策统筹协调，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强化规划执行力，推进统一规划体系和规划管理信息平台建设，提高规划管理水平和实施效率，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

加强各类规划统筹衔接。成立规划纲要实施领导小组，统筹推进相关工作，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监督检查重大事项进展。建立健全全市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等各级各类规划衔接机制，推进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发展规划同步编制、充分衔接。严格遵循规划等级约束，确保在总体要求上方向一致，特别是对约束性目标、发展方向、总体布局、重大政策、重大工程、风险防范等，未经衔接一致不得报批实施。明确规划实施责任，正确履行各级政府职责，将规划与有关建设计划、各类行动计划以及年度计划紧密结合，保障规划目标任务顺利实施。

强化各类规划政策保障。加强政策的统筹协调，坚持规划定方向、财政作保障、金融为支持、其他政策相协调，构建各类政策对规划实施的支撑保障机制。围绕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密切结合发展实际和宏观环境变化，注重政策目标与政策工具、短期政策与长期政策的衔接配合，统筹安排财政支出规模和结构，引导金融要素重点支持规划明确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坚持重点向社会民生事业、新农村建设、现代农业、科技创新、生态环保、资源节约、巩固脱贫成果等方面倾斜，完善重大产业布局 and 土地、人口、环境、社会等公共政策，强化政策合力，确保规划目标任务落地落实。

扎实开展推动规划实施。健全工作协调和工作协同机制，实施清单台账管理，强化督查检查考核，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牵头谁协调，一级对一级负责、一级帮助一级解决问题，确保党中央、省委关于“十四五”发展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强化落实责任，各地各部门要制定国家和省、市规划纲要涉及本辖区本部门目标任务的实施方案，明确实施的责任主体、时间表和路线图。强化规划刚性约束，加大规划执法监管力度，维护规划的权威性。强化规划实施考核评价，完善规划编制、实施、评估、考核链条，加强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健全动态调整和修订机制，市政府有关部门应自觉接受市人大、市政协对本规划纲要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全市上下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开拓进取、苦干实干，加快建设经济强市、美丽沧州现代化进程，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